**勐海县教育局**

**＿＿＿＿＿＿＿＿＿＿＿＿☆＿＿＿＿＿＿＿＿＿＿＿＿**

关于核实勐海县贫困户数据的通知

各乡镇中小学：

为使“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在扶贫系统与教育系统的教育信息一致，精准实施教育扶贫政策，根据县扶贫办《关于核实勐海县贫困户数据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对教育信息审计进行核实，现将乡镇核实情况与教育局核实情况反馈给你们，请各乡镇中小学对照《教育信息审计表》（附件），核实无误后认真修改学籍系统。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根据问题描述情况，扶贫系统中为在校生，教育学籍系统中没有记录的学生，如在校就读则补录学籍系统并填写修改情况，如不在校则填写“由扶贫系统修改为非在校生”。

二、根据问题描述情况，扶贫系统中在校生教育阶段与教育学籍系统中的教育阶段不一致的学生，结合乡镇核实情况与教育局核实情况，教育学籍系统中教育阶段错误的，则修改学籍系统教育阶段并填写修改情况，学籍系统无误的则填写“由扶贫系统修改教育阶段”；

三、县外就读学生只需认真核实就读情况是否准确，修改情况填写“无法修改”。如核实情况与乡镇核实与教育局核实不一致的，在备注中进行说明，并填写学生学籍修改情况。

四、请各乡镇中学配合小学做好信息核实填报工作，由各乡镇小学以乡镇辖区为单位，于2018年3月12日12:00前将核实后的《教育信息审计表》（电子版）统一报送至县教育局资助中心。

联系人：陈会州

邮 箱：mhxzzzx@126.com

附件：教育信息审计表

勐海县教育局

2018年3月7日